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存在被强制平仓风险

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收到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公司”）的通知，因机电公司与财通证券的融资融券合约逾期违约，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预计将被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强制平仓。截至本公告日，机电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57,985,0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8%），其中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8,162,700股。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机电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57,985,039	15.18%	157,985,039

二、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因机电公司与财通证券的融资融券合约逾期违约，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预计将被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强制平仓。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6%。（如计划减持期间，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减持时间区间：自2021年12月21日起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届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机电公司作出的相关承诺如下：（1）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省机电研究所有限公司承诺：自海伦哲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伦哲股份，也不由海伦哲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伦哲股份。（2）自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收购深圳市巨能伟业技术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36个月内对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的5.00%，且相关减持计划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3）自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收购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股票减持，36个月内对所持有的全部股份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的5.00%，且相关减持计划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4）自《表决权委托协议》等相关协议生效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机电公司、丁剑平承诺除向中天泽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转让授权股份外，不会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授权股份；自减持承诺期限届满之日起，若甲方减持所持有的授权股份，中天泽集团承诺在机电公司、丁剑平减持行为发生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协议受让或其他方式增持目标公司股份，确保中天泽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目标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不低于20%。

上述承诺已经全部到期，机电公司已经严格履行完毕上述承诺。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属于被动减持，由债权人财通证券根据机电公司归还借款情况适时进行减

持，具体减持价格、数量、减持方式视实际情况而定，被动减持计划是否能够实施完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被动减持事项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机电公司正在积极与财通证券加强沟通，但不排除在沟通过程中存在其所持公司股份继续被强制平仓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债权方的减持行为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董事金诗玮、薄晓明、董戴、童小民认为，机电公司与财通证券的融资融券合约逾期违约，其所持公司部分股票预计将被财通证券强制平仓。被券商强制平仓意味着机电公司已经没有补充质押的能力，为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及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应督促机电公司和丁剑平作为控股股东中天泽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及时准确详尽披露目前被质押股权的状况，包括已办质押手续的股权以及股权权益已质押但未办理质押手续的所有真实状况。

五、备查文件

1、机电公司出具的《被动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